聖經中的比喻（06）馬太福音九~十章的比喻

耶穌從那裏往前走，看見一個人名叫馬太，坐在稅關上，就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來。」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。耶穌在屋裏坐席的時候，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來，與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同坐席。法利賽人看見，就對耶穌的門徒說：「你們的先生為甚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耶穌聽見，就說：「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。經上說：『我喜愛憐恤，不喜愛祭祀。』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且去揣摩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那時，約翰的門徒來見耶穌，說：「我們和法利賽人常常禁食，你的門徒倒不禁食，這是為甚麼呢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，陪伴之人豈能哀慟呢？但日子將到，新郎要離開他們，那時候他們就要禁食。沒有人把新布補在舊衣服上；因為所補上的反帶壞了那衣服，破的就更大了。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；若是這樣，皮袋就裂開，酒漏出來，連皮袋也壞了。惟獨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，兩樣就都保全了。」（太九9~17）

法利賽人質問耶穌的門徒說：「你們的先生為什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如果與罪人在一起，表明支持他們的罪，這樣的關係是我們應該避免的。但如果與罪人在一起，是為要拯救他們脫離罪惡，這種關係卻是應該加以鼓勵的；而耶穌與罪人一同吃飯，正是要拯救他們脫離罪惡。

法利賽人的規條、繁文縟節不可勝數。但教條愈多，疏忽教條的人也就愈多；規條的範圍愈廣，不管規條的人與嚴格遵守規條的人就愈有隔閡。法利賽人的規條有一條嚴格的要求，就是不能與不守教規的人在一起吃飯，甚至禁止向他們買東西。然而耶穌不理會法利賽人一切的規條，並與那些為羅馬人收稅的罪人一同坐席。這次馬太大宴賓客，耶穌也參加，很顯然是馬太接受了主的呼召作門徒，在臨行時辭別親友鄰居所設的筵席。稅吏在當時因為替羅馬人收稅，為猶太人所輕視，視他們如同犯罪的人，法利賽人連作夢也不會想到進罪人家中，不料看到耶穌和罪人在一起吃飯，便不禁問門徒說：「你們的夫子為什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飯呢？」耶穌用比喻來答覆他們說：「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」路加是一個醫生，他在記載這段事情的時候，在路加福音五章31節，特別使用醫生的口吻說：「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。」

馬太福音九章12~13節的比喻中，耶穌提醒法利賽人「憐憫」重於宗教禮儀性的規條。祂告訴法利利賽人，祂來並不是要召「義人」（法利賽人自以為義），乃是召罪人悔改。法利賽人自以為無罪，因此基督的使命與他們無關。主是大醫生，祂來到最需要祂的地方。基督這些奇妙的話語，使得無以數計的破碎心靈與在罪惡病痛中的人，得到極大的安慰。但那些「義人」，就是自滿自傲的法利賽人，卻一無所獲。

耶穌不單受到法利賽人的責難，連施洗約翰的門徒也對祂有所非議，他們因為耶穌與罪人在一起吃喝感到困惑。施洗約翰這位嚴峻的「曠野使徒」，是避免與人同席吃喝的，跟隨祂的人可能受到法利賽人的影響，也向耶穌發問說：「我們和法利賽人常常禁食，你的門徒倒不禁食，這是為什麼呢？」這句問話乃是究問這位「夫子」，為何要破壞宗教的常規，不實行禁食的屬靈操練。而耶穌用新郎的比喻答覆，應與施洗約翰見證耶穌是「新郎」連在一起思想，才能了解其意義。施洗約翰說：「娶新婦的就是新郎；新郎的朋友站着，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。故此，我這喜樂滿足了。」新郎就是耶穌，新郎的朋友就是施洗約翰本人。施洗約翰看見耶穌來到，就像新郎的朋友看到新郎來到，就非常喜樂。因此耶穌的答覆是暗示，馬太家裡的筵席乃婚姻的筵席，就靈意來說，乃是馬太與耶穌基督聯合的喜筵，耶穌基督是天上的新郎，而耶穌的門徒算是陪伴之人，是新郎的朋友。耶穌的門徒之所以不禁食，是因和新郎耶穌在一起，有新郎耶穌的同在十分喜樂，豈能哀慟而禁食呢？基督與人同在的筵席中，完全沒有法利賽人苦修的味道。

但主也提醒屬祂的人說，祂要離開他們，那日他們就要禁食，主乃是預言祂將要受死、復活並升天的事。當主與門徒同在的時候，所有的恐懼與懷疑都遠遠的離開門徒；然而在各各他事件之後，他們就要哀哭了。主受死之後，門徒哀慟、孤單，置身在敵意的包圍中，這一小群人必然會禁食祈禱。主在約翰福音十六章20~22節說：「我實實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將要痛哭、哀號，世人倒要喜樂，你們將要憂愁，然而你們的憂愁要變為喜樂。婦人生產的時候就憂愁，因為她的時候到了；既生了孩子，就不再記念那苦楚，因為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。你們現在也是憂愁，但我要再見你們，你們的心就喜樂了，這喜樂，也沒有人能奪去。」當主從死裡復活並向門徒們顯現時，門徒們的心大大喜樂。主升天後將聖靈澆灌下來，門徒們被聖靈充滿，在聖靈裡看見主，喜樂到一個地步，旁人以為他們被新酒灌滿。

至於舊衣服、舊皮袋的比喻，乃是主要把天國的本質向施洗約翰的門徒解釋清楚，因他們對耶穌的門徒不禁食深覺得奇怪。禁食屬於舊體系的東西，就像舊衣服、舊皮袋。經文中所說的皮袋乃是指「盛酒用的羊皮袋」，古人把動物的皮，製作成裝酒的袋子，酒裝滿時皮袋會膨脹起來。沒有人把新酒裝入舊皮袋中，因為舊皮袋已經伸展到了極限，而新酒會發酵，酒氣必然會撐破舊皮袋。未經發酵的酒必須放進新皮袋。經過發酵釀造完成的酒盛入任何皮袋中，都不致傷害皮袋，也不會有損於酒。舊皮袋的皮革已經年久發乾，而且有了裂紋，無法承受未經發酵的新酒的張力。因此，新酒必須裝入新皮袋。

對猶太人而言，禁食是非常嚴肅的事，是一個人承認自己的軟弱、有罪，需要神的憐憫和寬恕。在摩西的時代，每年七月十日是贖罪日，所有的人都必須禁食一天。主前五百八十六年，亡於巴比倫帝國後，禁食的次數就增加了。此外也有人為著自己的需要而禁食。法利賽人熱衷於維護古老的律法與傳統，施洗約翰的門徒也是如此，因此常常禁食。這兩個比喻的解釋應該不難理解。基督來了，在實質上已經廢掉了舊體系的律法與傳統，給我們帶來了一個新而自由的憲章。如果要把基督新的教導納入舊體制的規章中，必然使舊體制解體而毀滅。如果要把祂真理壓縮到其他任何形式中，必然會破壞既有的形式，因為祂的真理像未經發酵的新酒，具有強大的張力，聖靈在五旬節賜人各種新的能力，而被視為「新酒」（參徒二13）。舊制中的法利賽人，仍然堅持相信「陳酒」的律法是好的，舊皮袋是好的。他們堅持繼續穿舊衣服，不願穿上耶穌所賜的新衣服──義袍，沒有重生。

主的比喻提到沒有人把新布補在舊衣服上，意思是罪惡自私的舊衣服是不能補的，「舊人」沒有任何補綴的可能性，人必須重生，也就是必須穿上新衣而成為「新造」的人。主提到的「新布」，乃是尚未經漂過、未曾縮水過的胚布，是全新而未經處理的，是布質最新而且最強的時候。由於新的胚布性質不同於舊而將破的衣服，如果把新布補在舊衣服上，一經縮水便把舊衣扯得更破。

基督在這段比喻中教導我們，生活中不能同時有相抵觸的兩種原則，不能既相信耶穌基督的拯救又依靠自己的善行，把律法與恩典攪混不清，不能愛世界又愛基督。如果「新酒」所代表的是基督徒被聖靈充滿的內在生活，「新布」便是代表新造的人所表現出來的言行。信仰必須反應在日常生活的言語和行為中。舊衣服所代表的是罪人共有的生活，新衣服乃是基督裡的新人，穿著聖潔的衣服。施洗約翰的門徒所提出來的問題，法利賽人時常禁食，乃是一件舊的破衣服，無法用新的胚布來補。耶穌所要建造的乃是一套完整的新體制，而不是換湯不換藥地把新東西塞進舊模式中。主的教導無法套入老舊的模式中，祂那使人更新變化的工作迄今仍然繼續在我們裡面進行，直到「舊事已過，一切都成為新的」。我們得以經歷並認識祂這種更新變化的大能，該是何等的福分！我們要繼續追求聖靈充滿，暢飲聖靈新酒，讓主藉著聖靈成就那超乎我們所求所想的大工。

很多人說瑪莉亞．伊特（Maria Woodworth-Etter, 1844~1924）是五旬節運動的祖母，她呼求神賜給她聖靈的能力，讓她能拯救靈魂。1890年夏天，瑪莉亞和她的團隊在美國密蘇里州舉行帳棚聚會。與會者不知道什麼是帳棚聚會，以為是一場表演會，竟然在聚會時間放鞭炮。團隊同工們唱詩時，他們嚷得更大聲；同工們禱告時，他們拍手喝采。他們身上帶著槍和棍子，似乎隨時準備把同工們打死。好幾位牧師嚐試講道，但不是被石頭打下台，就是被叫囂聲淹沒。瑪莉亞．伊特叫同工們一個接著一個禱告，有位姐妹跪在講台上，舉起雙手仰望天，祈求神拯救並賜福這一群要被審判的群眾，於是神可畏的同在降臨在群眾身上。

後來瑪莉亞作見證說：「然後我起身站在他們面前，並奉主的名舉起手，吩咐他們要聽我講。我說主差遣我到那裡幫助他們，除非等工作完成，主吩咐我離開，否則我絕不離開。我說第一個想要傷害或用刀刺傷我們的人，主會將他打死；如果有人想殺我們，主會將他們殺死。

「神的能力降下，敬畏之心降臨在眾人身上。那次之後，所有的無賴流氓總是敬我三分。很多人從我面前經過會脫掉帽子，但他們向那些要去聚會的人丟石頭，有一段時間他們朝著帳篷亂丟石頭，直到我們奉主的名，並在警方的協助下，降伏了他們。」

瑪莉亞．伊特和同工們繼續禱告，求神作復興的工作。他們雖遭遇反對，但在這個黑暗的地方，人們不斷被神的同在吸引，不久之後很多人都得救，整個地區被改變，因為神榮耀的能力顯降，很多人領受聖靈的洗，領受聖靈的恩賜。整個城市被震動，很多地方開始了事工。不同的教會開始舉行街頭聚會，探訪監獄和醫院。這場復興開始以前，他們從未做過諸如此類的事情。人們心裡被攪動，宣教工作開始在全城展開，復興幾乎遍佈每一個角落。聖靈在做大事、做新事，哈利路亞！

耶穌走遍各城各鄉，在會堂裏教訓人，宣講天國的福音，又醫治各樣的病症。祂看見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；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於是對門徒說：「要收的莊稼多，做工的人少。所以，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。」（太九35~38）

這段經文中所使用的兩個比喻看來相當不協調。一是困苦流離沒有牧人、在飢餓與死亡中掙扎的羊群；另一個是結實纍纍待收的莊稼。然而這兩個比喻合在一起，卻有主特別的目的，為要說明主在地上的使命，與凡跟隨主之人的任務。主提到待收的莊稼，正是先知以賽亞所說的「如羊走迷，偏行己路」的世人（參賽五十三6）。主把這兩個比喻連在一起，乃是要表明祂渴望有同工來幫助祂的工作，因為祂乃是慈愛的牧者，也是莊稼的主。主走遍各城各鄉，無論是在猶太人的會堂或在街頭，祂都專心地教訓人、宣講天國的福音、醫治病人。祂來要作好牧人，那些在祂周圍的眾人，正是沒有牧人的羊群。耶穌以同情的眼看著眾人，看他們如同流落的羊疲憊、困倦，無力前行，沒有人牧養，無家可歸。這些困倦、疲累，熙熙攘攘的群眾，在法利賽人教導之下，成了犧牲品。他們的靈魂無人照應，激動了主的同情心。

主這位慈悲的牧人，不單可憐他們身體的困乏，更同情他們靈裡的不安與絕望。在祂眼中這些人正是纍纍下垂的成熟莊稼，亟待收入天父的倉庫裡，於是對門徒說：「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，收祂的莊稼。」單有憐憫是不夠的，還需要有人從事實際的收割工作。主渴望門徒也能發出同情心，並為這些人禱告。祂期待門徒能有祂的感受，也能有祂那樣的心願，與祂同心同工。「要收的莊稼多」這句話不單意味著有許多人在等待他們來撒種，也意味著有不少人已經成熟，準備好接受神的救恩，這些人只要有收割的工人稍加收集，便可帶到神的家中來。

然而耶穌那悲憫的眼睛並未停留在猶太人身上，祂的眼透過猶太人擴展到整個世界，看到世界上到處都是亟待拯救收割的靈魂，祂嘆息說：「作工的人少」。歷來蒙神呼召而從事拯救失喪者的人很少，今日這種需要更是迫切。主說：「你們當求莊稼的主，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。」「你們當求」！唯有藉著祈禱，不是藉著教育和組織，而是祈求主來增加收割的工人。唯有神自己能預備福音的工人，使人願意向禾場前進；惟有神的差派，才會使人毫無顧忌地向前。耶穌是「莊稼的主」，是那位供應撒種者種子的主人。祂既是撒種者，也是收割者。我們是否被神的愛激勵，感到神國度的需要，而義無反顧地參加收割者的行列？我們是否肯捨去個人對舒適與金錢的貪愛，克服怕失敗的心理與人的反對，而成為一個蒙神祝福的收割者？

英國宣教士甘為霖牧師，在家鄉教會禱告的支持下於1871年來台灣宣教。1873年他到白水溪舉行三天的佈道會，第一天相安無事，第二天在宣講耶穌時被潑糞便。有位消防隊義工陳保能挺身而出，帶甘牧師去井邊清洗，再回家拿大被單讓他披上，因甘牧師只有一套衣服。清洗後的甘牧師堅持要再回到廣場，見廣場還有幾個人，他毫無懼怕地繼續把救贖的部分講完。第三天的服事沒受阻擾，陳保能因此信了耶穌。甘牧師講完後回到台南府城。

隔年，甘牧師再回白水溪設立教堂，在第一批信主的幾位弟兄幫助下，蓋了一間「草寮仔」當佈道所，他也住在裡面。人數越聚愈多，有一晚遭人縱火，甘牧師在火中急中生智，把棉被捲起來向外丟，逃至山中避難。陳保能聞訊趕到現場，群眾說甘牧師已被燒死，但他看火燒的顏色，知道牧師還活著。待火滅了，人群散去，陳保能帶著幾位信徒，在寒冷的山區，提燈尋找甘牧師的下落，邊找邊呼叫「甘牧師，你在哪裡？」後來在山洞找到赤裸捲曲的甘牧師，這一幕讓信徒們感動得落淚。那是元月的寒冬，甘牧師的衣服在火中被燒毀，信徒們脫下外套讓他裏著，帶他回信徒的家休息。他在台灣南部宣教，創立全台第一所盲人學校，他被稱為台灣盲人教育之父。他在台灣宣教46年（1871~1917），忠於莊稼的主，殷勤地撒福音的種子，為主收割莊稼。1917年2月21日，甘牧師及家眷由台南安平港搭船離台，經香港回到英國。1921年9月9日在Bournemouth去世，享年80歲。

我們要繼續禱告，求莊稼的主賜給眾聖徒好機會，隨時隨地撒福音的種子，也求主讓眾聖徒有好機會收割莊稼。

我差你們去，如同羊進入狼羣；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。你們要防備人；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，也要在會堂裏鞭打你們，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被送到諸侯君王面前，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見證。你們被交的時候，不要思慮怎樣說話，或說甚麼話。到那時候，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；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，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裏頭說的。（太十16~20）

主打發門徒去傳福音、醫治病人、叫死人復活、叫長大痲瘋的潔淨，把鬼趕出去（參太十7~8）。主以羊來比喻門徒，以狼群來比喻他們會遇見的人。門徒會處在那些充滿敵意，隨時可能吞噬、撕裂他們的環境。在周圍有狼群的環境中，門徒猶如毫無自我防衛力量的羊，但他們願意為基督受死，好使那些失喪者得到拯救。

主說：「你們要靈巧像蛇，馴良像鴿子。」門徒們必須像蛇那樣機警靈敏，懂得及時應變；必須具有蛇的靈巧，而沒有蛇的毒性。他們必須具有鴿子的馴良，不會對攻擊他們的人存報復之心。如果單單有蛇靈巧的特性，而沒有鴿子的馴良無害，那麼靈巧就是狡滑。反之如果只有鴿子的馴良，而無蛇的靈巧，那麼馴良也就無異於懦弱。然而在二者兼有的情況下，蛇的靈巧可以使他們避免不必要的危險；鴿子的馴良會保守他們單純地愛主、順服主。

主提醒他們要防備人，也預先告訴他們，他們會被帶去公會受審問，也會遭鞭打。有的人會被帶到諸侯君王面前，對外邦人作見證，保羅的遭遇正是如此。也許十二個門徒當中，有人聽見這些話，心中有點害怕，因此主為了剛強他們的信心，特別安慰他們說：「你們被交的時候，不要思慮怎樣說話，或說什麼話。到那時候，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。因為不是你們自己說的，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裡頭說的。」父的靈是門徒的靠山，也是我們的靠山。我們常常追求聖靈充滿，向天父完全降服，面對許多不容易的情況，父的靈會賜給我們當說的話，提醒我們當做的事。

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；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學生和先生一樣，僕人和主人一樣，也就罷了。人既罵家主是別西卜，何況他的家人呢？所以，不要怕他們；因為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，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告訴你們的，你們要在明處說出來；你們耳中所聽的，要在房上宣揚出來。那殺身體、不能殺靈魂的，不要怕他們；惟有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的，正要怕祂。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？若是你們的父不許，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； 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。所以，不要懼怕，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！（太十24~31）

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，僕人不能高過主人。」主以學生和僕人比喻祂的門徒，先生和主人是比喻主自己。主的意思是基督既已背負十架，每一位基督徒也必須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主。「人既罵家主是別西卜，何況他的家人呢？」這句話的「家人」希臘字是 οἰκιακός，這是提到政府官員的家屬時，所用的一個專用字。耶穌的意思可能是：「如果我這個作領袖與統帥的人必須受苦，身為我部下的你們，也無法逃避。」耶穌以家主比喻自己，以家人比喻門徒。耶穌呼召我們分享祂的榮耀，也要我們與祂同甘共苦。基督徒在遭遇困難的時候，不但可以對自己說：「我們正走在先聖先賢所走的路上。」也可以說：「我們正走在基督所走的路上。」保羅說：「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。」（羅八17）有人罵耶穌是別西卜，別西卜是迦南神明，意思是蒼蠅王，被視為引起疾病的魔鬼。其實耶穌基督是醫治病人的獨一真神。如果人們這樣侮辱基督、毀謗基督，基督徒也會受到同樣的對待，因此主勉勵門徒：不要怕他們。

主在馬太福音五章11~12節說：「人若因我辱罵你們，逼迫你們，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，你們就有福了!應當歡喜快樂，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。」因此門徒們毋須懼怕，仇敵想掩蓋的事無不顯露，仇敵暗暗作的事雖想隱藏，但神終究會讓他們知曉。這意思是說：神在掌權。門徒們只管大膽地傳講他們所接受的信息，凡耶穌在暗中所告訴他們的，他們必須在明處傳給別人。門徒們在隱密處所聽見的，要公開傳揚。耶穌以「在房上宣揚」比喻公開傳道。主告訴門徒們，不用怕那些只能殺身體不能殺靈魂的人，只要敬畏那位能把身體和靈魂滅在地獄裡的獨一真神。

接下來，主以麻雀和頭髮比喻神的眷顧和保護。差遣門徒們出去傳道的主，也是掌管萬有的主宰，祂能夠保護他們，也能夠預備他們所需用的一切。主說：「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？．．．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。」在猶太地的麻雀與我們常見的麻雀差不了多少，是非常不值錢的東西。兩個麻雀才賣到一分銀子，也就是羅馬時代最小的一個銅板。在路加福音中提到「五個麻雀不是賣兩分銀子嗎？」（路十二6）意思是買主如果拿出兩分銀子，賣主就可以免費贈送一隻，買主可以得到五隻麻雀，麻雀的不值錢由此可見。然而神的眼目也看顧這些免費送人的麻雀，若父神不許，連一隻也不會落地。當麻雀落在地上死了，乃是落在神的懷中。主用這樣美好的比喻，正是要教導我們，祂會更加細心地眷顧那些受祂差遣，如羊進入狼群的使者。

神的愛既然臨及微小的受造之物，祂的慈愛豈不更護庇祂所親愛的子民嗎？認識神這樣的愛，當然會令人受安慰並得到鼓勵。沒有神的許可連一隻麻雀也不致掉在地上。神若不許，不論人用石頭、槍械或是弓箭，都不能殺死一隻小小的麻雀。主藉麻雀的比喻要門徒們知道，全能神的眼目注視著他們，並且為他們預備各樣所需。

主說：「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被數過了。」據說一個人在正常情況下，頭上大約有三萬到五萬根頭髮。像這樣鮮明的比喻，顯示出我們生活中每一個細節，神會使萬事互相效力，讓愛神的人得益處。在基督徒的生活中，沒有任何時刻是天上的父神忽視而不照應的，因為神確知我們的頭髮究竟有多少根，祂看顧我們遠超乎我們的理解。耶穌讓那些受祂差派的人知道：在他們的生活與工作上，神都與他們同在，隨時成為他們的幫助與拯救。

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；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。你們不要想我來是叫地上太平；我來並不是叫地上太平，乃是叫地上動刀兵。因為我來是叫人與父親生疏，女兒與母親生疏，媳婦與婆婆生疏。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。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門徒。（太十32～38）

承認主名且不以主的名為恥，乃是每個蒙召跟隨主並事奉主的人偉大的責任。在這裡主提醒我們，縱使為了承認祂的名遭到反對和逼迫，仍然要堅持承認主名。動刀兵的比喻乃是說：主的道必然引起紛爭，甚至引起家人的不和。無論鬧得怎樣分裂，屬主的人必須向主忠心到底。因為主的真理必然異於那屬地的頭腦朝思暮想的事，因此必然導致分裂。由於人類的膚淺與屬天真理發生衝突，帶動了善惡兩種敵對原則的爭執，進而形成了無法解開的死結，甚至滲入了家庭，把骨肉親情間的靭帶也都撕裂了。主是建立家庭的主，惟有祂才能建立真正美滿和諧的家庭。然而祂的真理卻也像一把刀，會造成家庭的分裂與家人的相爭。

耶穌提到「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」時，在祂的心目中，豈不也包含祂家中那些尚未信祂的親兄弟嗎？主也經歷到自己的門徒猶大賣祂，正如詩人大衛所說「連我知己的朋友，我所倚靠、吃過我飯的也用腳踢我。」（詩四十一9）人有時必須在耶穌基督與親人之間，作魚與熊掌不可兼得的抉擇，這是一種痛苦的考驗。在這件事上，基督徒順服天上的呼召，不計代價地跟隨主，就是主所說的「背著他的十字架」。門徒們先認識耶穌基督怎樣背著祂的十字架，後來也親自經歷到為主的名忍受羞辱、痛苦與死亡的十字架。十字架意味著順服，主耶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我們天天在生活中順服主，遵守主的命令，就是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，這樣才配作主的門徒。耶穌必須是我們心中的最愛，祂的地位超過父母、兒女。

亞西西的方濟（Francis of Assisi）在廿四歲以前都在浪費生命，嬌生慣養、放縱自己，在家人的保護之下，不必面對日常生活的嚴酷現實。他父親是有錢的布商，家境富裕，因此方濟從未面對自己生命的真實光景。

然而經歷了短期的坐牢和長時間的病痛以後，方濟體認到自己的人生了無意義。這份覺悟驅使他開始尋找自己存在的意義，於是耶穌成了答案。他堅信：單單效法基督，才能活得有意義，才是為神而活。他常獨自去隱密的山洞中祈禱，他在與神獨處中，面對了自己，也體會到神的仁慈。神的愛深深吸引他，使他願意除去一切會讓他與神隔離的人事物。他唯一的渴望就是要遵行神的旨意。有一天，他來到幾乎快倒塌的聖達勉堂，他進去禱告，似乎聽見主對他說：「你修理我的房子吧！這房子如你所見，整個坍塌了。」他眼前那尊被釘十架的基督苦像，溶化了他的心。他以為主給他的使命是重建聖達勉堂，其實主是要他重建當時被世俗壓垮的教會，他誤會了。於是他在父親的店舖拿走不少布，騎上馬往他處，將所有的布和馬匹都變賣了，把變賣所得的錢捐給聖達勉堂。父親伯爾納多知道後非常生氣，將方濟抓回家中，把他鎖在黑房子裡好幾天，先以言語，繼而用鞭刑和鎖鍊來折磨他。之後，伯爾多納出門辦事，回來後發現妻子將方濟從黑牢中釋放出來，氣得將方濟強拉到主教面前，要求審判調停。方濟被領到主教面前時，不發一語，毫不猶豫地脫下自己的衣服，將身上所穿的衣物都還給父親，走裸裸地站在眾人面前說：「現在我可以自由地說：我的天父！」從那時起，他將自己的生活完全交託在天父手中，他深知愛父母過於愛主的不配作主的門徒，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的，也不配作主的門徒。

方濟決心娶「貧窮女士」為妻，並且經歷無數的冒險。有一次，方濟和墨瑟奧修士（Brother Masseo）去一個小村莊乞討麵包，回來時帶著幾片乾硬的麵包。他們找啊找，找到一股泉水可以飲用，一塊平坦岩石充當桌子。他們吃著那簡陋的午餐，方濟大聲說了幾次：「墨瑟奧弟兄，我們不配享受這樣偉大的寶物啊！」墨瑟奧修士終於忍不住抗議說：「這樣的貧窮實在不能稱為寶物，因為沒有桌布，沒有餐刀，沒有盤子，沒有碗，沒有房子，沒有桌子。」方濟興高采烈地回答：「那就是我所認為的偉大寶物──沒有一件是由人類勞動而預備的，這裡的每樣東西乃是由神供應的。別人施捨的烘焙麵包，神所預備精緻的石桌，以及清澈的泉水，都可以證明這點。」他們歡歡喜喜地用餐完畢，然後繼續朝法國而行，歡喜快樂地唱歌讚美主。

在亞西西的方濟身上，我們看見喜樂的謙卑。方濟稱他那卑微的一群人為「神的雜耍團」（God’s jugglers），他們的任務是「復甦人心，領他們進入屬靈的喜樂。」保羅．沙巴提（Paul Sabatier）寫到方濟時這麼說：「他有全然的快樂，並且愈來愈渴望帶領別人一同來分享他的快樂，因此他決定在地上四方宣揚如何得到喜樂。」於是他橫越義大利許多地方，向埃及的蘇丹講道，也在穆斯林民族當中服事。他的「小兄弟們」在歐洲及其他各地四面八方散布開來。他們不只講道，也唱歌，他們精神充沛、喜樂滿溢。方濟愛耶穌，渴望被那讓人著迷的愛火轉化，他每天都追求在基督裡完全，毫不鬆懈。日復一日、年復一年，他的熱情有增無減。

在亞西西的方濟身上，我們看見他對神的熱情。有個故事說到亞西西的伯爾拿爵士（Lord Bernard of Assisi），他是城裡數一數二有錢又有智慧的人。他觀察了方濟兩年，深深佩服他竟能以如此的忍耐與平靜，承受一切嘲笑和虐待。他希望學習方濟的靈修學精髓，於是邀請方濟用餐，然後過夜。他在自己的房間裡準備一張床，房裡有一盞燈終夜不滅。方濟想隱藏他所擁有的神恩，於是爬上床，假裝睡著了，伯爾拿爵士也在床上裝睡，還開始大聲打呼。

方濟以為伯爾拿熟睡了，於是起身跪在窗邊，開始以強烈的熱情祈禱說：「我的神，我的一切！」他通宵持續以這樣強烈的熱情祈禱，流出許多眼淚，哽咽地一直說著：「我的神，我的一切！我的神，我的一切！」伯爾拿爵士從床上一覽無遺，他的內心深處真的受到聖靈感動。一到早晨，伯爾拿就說：「方濟弟兄，我心裡打定主意與世界有別，無論你吩咐我做什麼，我都聽從你。」於是伯爾拿跟隨聖方濟走十架道路，全心信靠看顧麻雀的天父，過著快樂的信心生活。

聖方濟曾說過一句話：「開始的時候，先做必須做的事，然後做可能完成的事，突然之間，你會發現自己正在做不可能的事。」他還說：「我們因為給予而獲得。」在亞西西的方濟身上，我們看見他以熱切的愛來親近耶穌，而為他所愛的耶穌也以親密的愛來回報他。他就像一塊燒得紅通通的煤炭，被基督的愛火吞沒了。他愛神、愛人、愛神所造的萬物。他說：「人若傷害我們，而我們不心煩意亂，那就是真正愛我們的仇敵；忍耐不是在事情順利時展現出來，而是在事情不順時展現出來；純淨的心，乃從和平的心境和憐憫的精神而生；我們若絕不說人壞話，保守自己不嫉妒、不做壞事，就能以恩慈待人；貞潔能保護我們免於徹底敗壞。對一切耐心以對，也要耐心對待自己；培養耐心就像在鍛鍊屬靈的肌肉。」方濟所強調的就是：我們應該單單遵行神的旨意，凡事順服神，忍耐地遵守神的命令。讓我們都像他一樣飛奔來愛耶穌。